

海暉物流有限公司

Ocean First Logistics Limited

櫃場寫字樓：新界元朗流浮山廈村屏廈路 249 號

電郵：info@oceanfirst.com.hk

電話：2471 2188 傳真：2482 7051

網址：www.oceanfirst.com.hk

(海暉流浮山 1 場)

(海暉青衣 3 場)

(海暉青衣 4 場)

電話：2472 1112

電話：2497 8222

電話：2744 6623

傳真：2472 3390

傳真：2497 8881

傳真：2744 2298

2017/6/26

致各位現場政府官員、立法局議員及物流業朋友，

1. 對於受政府發展清拆行動影响的人事，政府只集中向業主及經營者作出補償，當中政府完全忽略了受清拆行動影响內的構築物之業權人的權益，政府未能完全掌握受影响土地之營運模式。現時大部份之營運模式是由業主出租吉地予承租者，然後由承租者策劃、平整及建設構築物，最後再出租予營運者，因此強烈要求政府向構築物之業權人作出同等補償。
2. 對於政府只會向營運最少達10年經營者作出特惠津貼，對於以10年作為起步點表示強烈不滿，對於投資者及營運者來說要營運10年才可以有資格獲得補償是否合理？提議所有於2017年4月18日地政署登記凍結戶口之受影响人事，如未被規劃署發出過任何違例通知書之受影响人事均可獲得補償。
3. 而在附件二中提到露天場地之最高津貼額的面積上限為5000平方米表示強烈不滿，此上限決定完全無顧及不同行業對用地面積有非常大之差異，以貨櫃場為例一般用地面積多由10000平方米至100000平方米，因此強烈要求增加最高津貼額的面積上限。

對於大部份受影響人士來說任何金錢上的補償都是在無其他選擇下的唯一出路，其實受影響人士最希望是繼續營運自食其力，因此有以下2項建議；

- A. 按規劃署2016年9月發出之洪水橋新發展區及工程研究指出整個發展計劃已預留37公頃土地作物流設施，及24公頃土地作港口後勤、貯物及工場用途，政府應該負責興建有關設施及工場，並將有關設施及工場以現時租金及以實用面積計算優先出租給受影響人士，這樣可以令受影響人士有機會繼續營運，另一方面可以避免有關設施被大財團壟斷。
- B. 如受影響人士在其他地點尋找合適之土地使用政府應該協助受影響人士改變有關土地之土地用途，以協助受影響人士繼續營運。